

靖宇县 202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6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12 月 30 日在靖宇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靖宇县财政局局长 张世珍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民政府的委托，向本次大会报告我县 202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5 年过渡期的最后一年，也是“十四五”规划收官冲刺、“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的关键一年。做好预算执行工作，对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靖宇具有重要意义。我县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忠诚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全面振兴和吉林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严格贯彻落实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战略任务，统筹推进稳增长、深化改革、调整结构、改善民生、防范风险、维护稳定等各项工作，确保重点民生支出得到充分保障，预算执行情况总体保持平稳。

（一）预算收支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财政收入预计完成 51,100 万

元，比上年决算数（下同）增加 25,828 万元，增长 1 倍。其中：税收收入预计完成 21,346 万元，非税收入预计完成 29,754 万元。从主要税种看，增值税预计完成 6,514 万元，增长 15.1%；企业所得税预计完成 4,996 万元，增长 1.3%；房产税预计完成 2,194 万元，增长 41.9%；城市维护建设税预计完成 1,183 万元，增长 26.3%，耕地占用税预计完成 2,508 万元，增长 1 倍；罚没收入预计完成 6,188 万元，增长 61.6%；专项收入预计完成 1,863 万元，增长 22.6%；行政事业性收费预计完成 737 万元，下降 26.7%。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预计完成 20,225 万元，增长 54.7 倍；全县一般公共预算全口径财政收入预计完成 90,06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775 万元，增长 49.4%。（地方级财政收入主要完成情况详见附表一）

支出：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257,362 万元，比上年增加 700 万元，增长 0.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项目执行情况详见附表二）

平衡情况：全县财政总收入安排为 349,141 万元，其中：地方级财政收入安排为 51,1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74,019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5,630 万元，调入资金 9,706 万元，动用稳调基金 11,828 万元，上年结转 76,858 万元。全县财政总支出安排为 349,141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257,362 万元，债券还本支出 11,492 万元，上解支出 3,588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76,699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5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预计完成 48,150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预计完成 4,83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预计完成 13,697 万元，上年结余 9,718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预计完成 16,200 万元，调入资金预计完成 3,703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预计完成 48,150 万元，本级支出预计完成 21,823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预计完成 11,890 万元，调出资金 1,396 万元，年终结余预计 13,04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完成情况详见附表三、四）

3、政府性社会保险基金

2025 年，全县政府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计为 32,436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预计 4,71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预计 27,721 万元。政府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计 30,742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预计 3,30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预计 27,433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结余 1,694 万元。（政府性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情况详见附表五）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500 万元，其中：利润收入预计 5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500 万元，其中：调出资金预计 5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详见附表六、七）

5、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截止 2024 年末靖宇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含再融资债

券和新增债券) 405,702 万元, 其中: 一般债务 245,849 万元, 专项债务 98,818 万元, 参照法定债管理的棚改贷款 61,035 万元。通过争取省政府发行再融资债券和新增债券, 2025 年争取债券 44,090 万元, 其中: 再融资债券 10,640 万元(一般债券 9,970 万元; 专项债券 670 万), 新增债券 33,450 万元(一般债券 15,660 万元、专项债券 17,790 万元), 预计 2025 年靖宇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425,813 万元(含再融资债券和新增债券), 其中: 一般债务 260,149 万元, 专项债务 116,524 万元, 参照法定债管理的棚改贷款 49,140 万元。

二、落实县人大预算决议及主要工作情况

(一) 优化增收结构, 夯实财力保障

一是培育壮大财源。进一步加强财税部门联合会商制度, 研判分析收入增减变动因素, 对重点企业、重点行业、重大项目进行纳税评估, 确保应收尽收。减少对一次性收入的依赖, 实现财政收入总量和质量“双提升”, 夯实财源基础, 深挖税收潜力, 在培育税源的同时, 进一步完善征管机制, 堵塞征管漏洞。二是盘活资产资源。聚力推动非税收入“合规收缴”“颗粒归仓”, 通过高效利用、有序处置、有偿使用、积极融资等多方式盘活处置国有资产, 充分发挥各类国有资产的最大效益, 促进财政增收、资产增值。本年共计盘活资产项目 3 个, 共实现盘活收入 2 亿元。为我县经济发展注入了强劲动力, 同时有效缓解了财政压力。实现了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 还为后续重点项目提供了资金支持。三是积极向上

争取支持。争取上级补助收入 184,128 万，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155,418 万元，争取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15,013 万元，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 13,697 万元。密切跟踪研判上级政策与资金动向，做实做优项目储备，积极谋划和储备符合资金支持方向的项目。本年谋划债券项目 53 个，成功入库项目 53 个。到位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15,66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17,790 万元，再融资债券资金 10,640 万元。在有效缓解财力短缺压力的同时，有力保障了我县各项事业发展需求。

四是强化预算单位沉淀资金管理。加大对预算单位沉淀的财政性资金管理，清理各领域结余资金，对结转超过两年以上的资金或预计无法支出的资金及时缴回财政。

(二)优化支出结构，保障基本民生

一是崇尚节俭办事理念，持之以恒过紧日子。推进党政机关坚持过紧日子要求，把过紧日子作为习惯和常态，勤俭办一切事业，腾出更多财政资源用于发展经济、改善民生上，将有限财力用在民生福祉及风险化解上。把牢预算支出、资产配置等关口，合理压降财政供养人员支出，全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2025 年一般性支出预计 19,366 万元，比照 2024 年压减 3.4%，2025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计 775 万元，比照 2024 年压减 5.3%。

二是继续加强工资保障力度，保障全县基本运转。2025 年拨付资金 74,740 万元，足额保障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五险一金及离退休费按时发放；拨付运转经费资金 7,616 万元，保障全县各部门各单位正常运转。

三是进一步完善保险及社会救助体系。筹措资金 7,640 万元，用于稳步提高困难群众救助等民生保障待遇；筹措资金 18,710 万元，发放社会保险待遇，确保了城乡居民、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及时足额拨付。四是优化就业创业支持。加大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群体的就业支持，开展针对性技能培训和公共服务活动。筹措就业、创业相关资金 4,338 万元，用于支持重点群体就业。五是严守粮食安全底线，落实惠农政策。筹措资金 56,849 万元，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支持行政村持续改善人居环境，扎实推进乡村建设，扶持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激发农村发展动力活力。筹措资金 7,740 万元，及时足额发放耕地地力及大豆和稻谷生产者补贴，同时对六大粮油作物和主要农产品实施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政策。六是加大对普惠性民生支持倾斜力度。落实“两个只增不减”要求，助推教育事业发展，筹措资金 27,060 万元，保障各学段教育经费，助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支持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筹措资金 410 万元，支持公益性文化场馆、杨靖宇殉国地纪念馆免费向社会开放。筹措资金发放育儿补贴 416 万元，积极贯彻落实国家生育支持政策，为 1317 人发放育儿补贴。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三)优化资金统筹，聚焦重点投入

深入贯彻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立足发展实际，精准聚焦重点领域，通过优化资金统筹，整合多元资金等方式，筹集重点领域建设资金 90,330 万元（其中包括新增债券资金 33,450 万元），切实保障了重点项目的资金需求。一是继续

夯实基础设施建设。筹措拨付棚户区及小区改造资金 23,776 万元，推动改善群众居住条件和生活环境；筹措拨付水毁重建资金 1,605 万元，将重建工作从“恢复原状”向“提质升级”转变；筹措拨付供水、供热管线更新改造资金 2,397 万元，加大对城市供水、供热改造升级的投入，保障城市生命线稳定运行；筹措拨付公路建设资金 4,558 万元，显著改善国道干线的通行条件与安全保障能力；二是继续加大生态环保方面投入。筹措拨付资金 420 万元，支持深入推进矿山修复重点生态保护工程，筑牢生态环境保障。筹措拨付水污染防治资金 2,206 万元，保持生态环境稳定向好；筹措拨付冬季清洁取暖资金 8,119 万元，推动生态环境治理，助力两山理念化为实践。三是保持乡村振兴资金投入只增不减。筹措拨付资金 4,206 万元，系统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保障农民合理收益，粮食生产能力进一步提升；筹措拨付衔接资金 12,760 万元，中央和省级衔接资金用于产业发展占比分别达到 60% 和 50% 以上，县级配套资金全面配套到位。为加快建设农业强国，全民推进乡村振兴注入强大动能。筹措债券资金 10,036 万元，用于改善农村生活条件，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切实将各项惠农举措落到实处，不断绘就农业强、农业美、农业富的良好局面。

(四)依托风险防控，牢牢守住安全发展底线。

一是严格预算编制，按照国家和省级标准明确三保范

围与支出标准，将三保支出全额纳入年初预算，不留硬缺口。落实三保支出优先顺序，严控一般性支出，禁止无预算、超预算列支。提前预估三保支出需求，同时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监测库款流入、流出及余额，判断支付风险，确保“三保”不出问题。二是规范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切实防范地方债务风险。严格落实“一揽子”化债方案，巩固化债成果，将不新增隐性债务作为“铁的纪律”贯穿于财政管理过程中，优化专项债券管理机制，加强资金使用监管，完善项目资产管理，健全债券本息偿还机制，逐步建立偿债备付金制度，抓好项目收入征缴工作，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三是依托拖欠账款化解政策，化解地方历史问题。坚持在“化债中发展”“在发展中化债”的原则。通过积极盘活闲置资产，争取专项债券等方式，保障资金需求，全面推进全县清欠化债工作，确保清欠任务落地落细。2025年圆满完成了年度既定目标，有效缓解了企业资金压力，切实维护了企业合法权益。

(五)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化全方位改革。

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推动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在我县精准高效使用，严格遵循“指标跟着项目走，资金跟着进度走”的核心原则，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目标。为推动我县高质量发展提质增效，共拨付各类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共计 26,783

万元，重点支持农业水利设施建设、文化体育事业发展、养老服务体系完善及就业创业扶持等民生领域。全面推动我县综合实力，民生福祉，治理效能全方位提升。

(六)依托一体化管理系统，进一步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一是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将政府收支预算、部门单位收支预算、政策和项目支出预算全面纳入绩效管理，覆盖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等所有财政性资金。建立“全过程”管理链条，对新增及延续性重大政策项目，论证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条件。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前置条件，与预算编制同步申报、审核、批复和公开。**二是进一步提升一体化业务水平。**强化系统应用与业务融合，将信息技术深度嵌入财政业务全过程，提升数据质量与操作熟练度。完善动态监控机制，对资金支付全程监控，防范风险，确保资金安全高效。优化数据分析与应用，为预算编制和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各位代表，2025年在县委县政府坚强领导下，人大、政协有力监督和支持及各部门通力协作下，财政部门积极落实财政政策部署，全力推动经济运行向上向好，财政预算执行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但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当前财政运行仍面临收入增长承压、刚性支出不减、债务风险防控等多重挑战。下一步，我们将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强化预算统筹能力，优化支出结构，严控一般性支出，兜牢“三

保”底线，持续提升财政管理效能，为靖宇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财力保障。

三、2026年预算草案

2026年预算安排

(一) 公共财政预算

1、收入：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财政收入计划为34,93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下同）增长5.1%。地方级财政收入主要安排情况是：税收收入21,481万元，其中：增值税6,911万元，增长25.7%；企业所得税4,704万元，下降4.4%；资源税620万元，增长2.5%；房产税1,770万元，增长18%；耕地占用税3610万元，增长2倍。非税收入13,449万元，其中：专项收入1,534万元，下降7.3%；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930万元，增长0.3%；罚没收入3,535万元，增长1.2倍；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6,820万元，下降36.9%。一般公共预算全口径财政收入计划为73,430万元，增长8.0%。（地方级财政收入主要安排情况详见附表八）

2、支出：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150,92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下同）增加22,505万元，增长17.5%，当年几项主要支出的安排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2,161万元，增长19.6%；公共安全支出6,522万元，增长16.1%；教育支出24,284万元，增长0.1%；文化旅游体育及传媒支出5,050万元，增长1.8倍；社会保障就业支出33,094万元，增长7.5%；卫生健康支出12,475万元，增长30.7%；节能环保支出2,903万元，增长57.3%；城乡社区支出13,092万元，

增长 49.2%;农林水支出 10,000 万元,增长 51.3%;交通运输支出 1,318 万元,增长 2.3%;住房保障支出 2,693 万元,增长 10.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76 万元,增长 11.1%;预备费支出 1,500 万元,增长 15.4%;其他支出 4,096 万元,增长 141%;债务付息支出 7,853 万元,下降 28.5%。(当年支出主要项目安排情况详见附表九)

3、平衡情况:2026 年,全县财政总收入安排为 182,895 万元,其中:地方级财政收入 34,930 万元,返还性补助收入 2,560 万元,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78,504 万元,调入资金 43,291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3,610 万元(再融资债券)。财政总支出安排为 182,8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0,927 万元,上解支出 3,196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6,672 万元,调出资金 2,100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6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安排为 8,924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3,114 万元,调入资金 2,10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3,71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安排 8,924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4,793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4,13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详见附表十、十一)

(三) 政府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6 年,全县政府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为 33,495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07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8,416 万元。政府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为 32,309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

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89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8,415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 1,186 万元。（政府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详见附表十二）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为 575 万元，其中：利润收入预计 57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计为 575 万元，其中：调出资金预计 57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详见附表十三、十四）

四、2026 年财政主要工作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做好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意义重大。为确保财政工作的顺利开展，需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率。通过科学规划和精准施策，保障重点领域支出需求，同时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此外，还需加强财政风险防控，完善债务管理制度，确保财政运行安全平稳，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支撑。为确保“十五五”开好局，下一步，将着力抓好以下几方面重点工作：

（一）强化收入管理，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一是强化收入征管，提升财政保障能力。建立常态化收入分析机制，联合税务、自然资源局等部门定期开展重点行业、企业税收及非税收入动态监测，精准研判收入趋势，及时解决征管问题。深化与税务部门协作，通过联合会商及数据共享等方式，实现财政、税务数据实时交换，提升征管效

率。完善非税收入管理制度，深挖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行政事业性收费等潜力，确保非税收入应收尽收。二是**强化政策研究，加大争取上级资金力度**。及时掌握中央、省投资方向，围绕中央预算内资金、专项债券、超长期特别国债等重点，全力谋划和储备项目，争取资金，拓宽财政资金来源。三是**继续加大资产盘活力度**。通过“分类处置、市场运作、政策赋能”等举措，深挖资产潜力，提升盘活效率，实现资源优化配置与财政增收的双赢局面。

(二)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构建现代化预算管理体系

一是**取消预算基数，打破固化格局**。全面取消往年预算安排和资金分配基数，以零为基点编制预算。二是**优化预算编制管理**。逐项审议各项费用内容及其开支标准，在预算编制中优化支出结构，区分轻重缓急，按照刚性支出、重要支出、一般支出对项目进行分档排序。对国家和省有投入要求和具体标准的刚性支出“尽力而为”，对国家和省有投入要求，但无具体标准的重要支出“统筹保障”，对部门履职合理需求的一般支出“量力而行”。大力压减非急需、非必要支出。坚持“因事定钱”、“按事核资”，“先有预算”、“后有支出”。三是**建立健全支出标准体系**。依据省级文件建立全县统一的支出标准文件，将支出标准作为预算编制的基本依据，严谨超标准编制预算。四是**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实行全口径预算管理，将所有预算资金纳入财政部门统一分配。强化“四本预算”统筹衔接，避免重复安排。

(三)依托软件优势，提升财政管理效能

一是**强化预算源头管控，拧紧编制“总开关”**。结合县域“十五五”规划及年度工作重点任务，联合发改、自然资源局等部门，在确保项目符合政策方向，具备实施条件的前提下，建立滚动预算，提前谋划重大项目资金需求，减少预算调整频次，提高预算约束性。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建立健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强化事前评估、事中监控和事后评价，确保每一分钱都花在刀刃上。通过科学设定绩效目标、严格开展绩效评价，推动资金使用从“重投入”向“重效益”转变，实现财政资源的高效配置，助推引领县级财政高质量发展，强化财政资金绩效目标导向，建立绩效目标指标库，指标使用更加规范化、标准化。

三是**推进数据化转型，打造数字财政**。深化预算管理一体化应用，打通预算编制、执行、核算、监督全流程数据壁垒，实现全流程监控，提高管理效率。同时利用大数据分析，对财政运行态势，收支结构、债务风险等进行动态分析，为决策提供数据支撑，实现“用数据说话，用数据决策”。四是**打好过紧日子攻坚战，延续可持续发展**。强化预算执行约束，严控新增支出，对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进行再压减，腾出更多财力用于保障基本民生和重点领域。同时，建立健全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既要“开源”也要“节流”，从源头上遏制浪费和低效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通过细化支

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四)加强风险管控，防范化解财政风险。

一是规范债务管理。严格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严控增量、化解存量。建立动态财政风险承受能力评估机制，重点评估债务率、偿债率等债务风险指标，确保债务水平与地方经济发展相协调、与财政收入相匹配。同时强化资金监管，建立债务资金使用跟踪和监督机制，确保债务资金合规使用。**二是保障重点支出。**坚持“三保”支出优先原则，动态监测库款运行，压减低效无效支出。**三是建立健全风险评估预警和应急预案体系。**通过月度盘点、实时监控平台等工具，实现风险早发现，早处置。

(五)继续加大力度，兜实兜牢“三保”底线

一是年初预算编制坚持“三保”优先原则。按照“三保”保障范围和标准测算“三保”支出需求，坚持“三保”是“头保”理念，不留硬缺口。**二是严禁无预算、超预算拨款。**资金优先保障“三保”支出，特别是工资性支出，每月在工资未发放完毕前暂不审批非“三保”支出。**三是确保“三保”资金不断“链”，**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对“三保”资金拨付、使用结余等情况实时跟踪监控。努力把此项惠民生，暖民心，顺民意的工作做到实处。

(六)主动接受人大审议，积极接受人大监督

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自觉接受人大监督，积极听取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及时回应人大代表关心关切。贯彻落实县人大及常委会有关预算决议和审查意见，及时报告财税改

革、债务管理和财政重点工作进展，有针对性地改进和加强财政预算工作。高质量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做好与代表日常沟通交流，把办理建议提案同编制预算、推进改革、制定政策结合起来。扎实做好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提高整改质量和效率，推动建立健全长效机制。

各位代表，做好 2026 年的财政各项工作，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既有新的挑战，也有新的机遇，我们将凝聚共识、汇聚合力、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紧紧依靠全体代表和人民群众的智慧与力量，把工作做得更扎实，把发展推向更高质量，为增进人民福祉作出新的贡献。